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完成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7月11日，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计划增持本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0），公告中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恭运先生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7月11日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015年12月24日，公司接到实际控制人张恭运先生的通知，从2015年9月25日至2015年12月24日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通过竞价交易的方式完成了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

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张恭运先生

二、首次披露增持进展公告的时间

公司于2015年9月26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7）。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9月26日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增持目的和计划

张恭运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对公司目前股价的合理判断，维护资本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拟自2015年7月11日起六个月内增持比例不超过总股本1%的股份。增持所需资金由其本人自筹取得，并承诺通过上述方式购买的公司股票6个月内不减持。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2015年9月25日至2015年12月24日，张恭运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在二级

市场通过竞价交易的方式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08,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6%，具体明细如下（增持金额不包含佣金手续费）：

增持日期	增持数量(股)	成交均价(元/股)	增持金额(元)	占总股本比例(%)
2015年9月25日	101,500	19.26	1,954,670.08	0.013
2015年12月24日	107,100	21.96	2,352,086.00	0.013
合计	208,600	-----	4,306,756.08	0.026

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前，张恭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39,187,600股，一致行动人柳聚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049,000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30.15%。

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张恭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39,396,200股，一致行动人柳聚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049,000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30.18%。

五、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等的规定。

2、增持期间，张恭运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柳聚才先生遵守增持承诺，未有转让所持本公司股份的行为。本次增持人员及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本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律师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经核查后认为：本次增持的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以及《增持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本次增持符合《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要约申请的条件；本次增持已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5日